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行业标准

CB/T 8505—2017

代替 CB/T 8505-1998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定

Preparation regulations on feasibility study report

of fixed asset investment projects

2017-04-12 发布

2017-10-01 实施

按010-52980315或8007060315或真仿



防伪实验代码
真品标识 谨防仿冒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船 舶 行 业 标 准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定
GB/T 8505—2017

*

中国船舶工业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出版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70 号
邮政编码：100081

网址：www.shipstd.com.cn

电话：010—62185021

船舶标准化管理研究与咨询中心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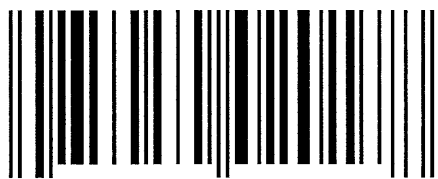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2.5 字数 12.42 千字
2018 年 9 月第 1 版 2018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

*

船标出字第 2018166 号 定价 169 元



CB/T 8505—2017

前 言

本《规定》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达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09 年第一批工业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工信厅科[2009]104 号）文，由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对原中国船舶总公司于 1998 年颁布的 CB/T 8505-1998《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内容和深度规定》进行修订而成。

本《规定》在修订过程中，参考了原建设部、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原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等国家机关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要求，根据船舶行业的特点及近年来相关部门对咨询文件内容和深度的补充要求，并在船舶行业中广泛征求意见，经反复讨论、修改，最后经审查定稿。

本《规定》由：总则、基本规定、编制规定及附录 A 可行性研究报告提示性目录组成。

主要修订内容是：

1. 进一步明确了对各章节的编制要求，强化了编制要点；
2. 补充了近年来各主管部门对编制内容的要求；
3. 进一步规范了文件的表达内容、深度与表述格式；
4. 为突出重点删除了繁琐和重复表述的内容。

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管理，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在执行过程中，请随时将意见和建议反馈给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地址：上海市武宁路 303 号，邮编 200063，<http://www.ndri.sh.cn>），以供今后修订参考。

主编单位：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总负责人：姜乃锋

总编制人：巩玉琨

主要审编人：时志刚 薛增湘 顾宣峻 高小平 徐 剑 易新都

主要审查人员：赵泽堃 何堂定 刘卫平 王 昕 蔡 震 宗贤骅

徐四一 姜秋艳 蔡兴波 李春光 施国强 应惠清

蒋震华 张仲燕 徐惠良